

#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

## 支出憑證黏存單

所屬年度：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度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份

付款憑單(傳票)編號：								黏貼單據	1	張		
第 號	工 作 ( 或 業 務 ) 計 畫							檢察業務				
	金 額							用 途 別	4000獎補助費			
	千	百	十	萬	千	百	十		元	404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		
							用 途 摘 要	司法保護業務-				

經 辦 單 位		會 計 單 位		機 關 長 官 或 授 權 代 簽 人
經 辦 人 員	單 位 主 管	審 核 人 員	主 辦 會 計	

.....憑.....證.....粘.....貼.....線.....

### 領 據

茲領到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補助款

新台幣   元整 無誤。

具領團體或機關名稱：

地 址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統 一 編 號：

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出納

蓋章

會計

蓋章

機關或團體負責人

蓋章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## 計畫經費結報控管表

機關名稱：

中華民國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計畫序號	計畫名稱	計畫預算 (含自籌款) A	本署核定補助 金額 B	補助 比例 C	計畫實際執行累計數 (含自籌款)			按補助比例可申 領補助金額 E=D*C (不得超過核定補 助金額B)	本次結 報金額 F	累計結 報金額 G(含F)	H>0尚可結報金額 H<0溢領，須繳回 本署金額 H=E-G	檢核	
					地檢署補助 款 D1	自籌							合計 D=D1+D2+D3
				受補助機關 團體自籌款 D2		其他補助機 關(團體) D3							
狀況一 計畫實際執行數<原列計畫數													
1	計畫名稱	1,500,000	1,200,000	80.00%	900,000	150,000	150,000	1,200,000	960,000	200,000	1,000,000	(40,000)	須繳回數
2		1,500,000	1,200,000	80.00%	960,000	100,000	200,000	1,260,000	1,008,000	150,000	1,000,000	8,000	尚可申領數
狀況二 計畫實際執行數>原列計畫數													
3		1,500,000	1,200,000	80.00%	1,200,000	250,000	250,000	1,700,000	1,200,000	150,000	1,200,000	0	補助款已全數申領完畢
	總計	4,500,000	3,600,000		3,060,000	500,000	600,000	4,160,000	3,168,000	500,000	3,200,000	(32,000)	須繳回數

製表：

主管：

本表1式2份 會計室1份

留底1份

影本影送二執秘

填寫說明：

- 一、補助比例=地檢署核定補助金額/計畫預算。
- 二、D1、D2、D3、F、G欄請按照表格上面說明，依照實際執行情況填寫。
- 三、H欄為檢核受補助團體尚可申領之經費，或溢領須繳回之經費。
- 四、如果H欄為負數，該金額即為各受補助團體需要繳回之金額。
- 五、表內公式請勿更動。

機關(團體)名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

結報明細表

計劃序號	計畫名稱	編號	用途項目	支出明細	金額
一		1	法治教育	講師費等	
		2			
二		1			
		2			
				合計	0

製表

主管

機關(團體)名稱：\_\_\_\_\_

計畫名稱：\_\_\_\_\_

支出明細表

年度 \_\_\_\_\_ 月份 \_\_\_\_\_

(每次經費結報時填報)

用途項目	支出憑證 編號	支出明細	計畫實際執行金額 (新臺幣元)			
			苗栗地檢署補 助金額	團體自籌	其他機關或 團體(名稱) 補助	小計
合計						

製表

會計

主管

填表說明：

1. 請按「計畫別」，填列本次請款支出明細，並依原始憑證編號順序填列。
2. 支出項目請按申請補助時檢附之經費概算初估表填列。
3. 如接受二個以上政府機關或其他單位補助者，應列明各機關補助項目及金額。
4. 本案活動如涉及所得稅，請依法辦理所得扣繳事宜。

附件 2

機關(團體)名稱： \_\_\_\_\_

計畫名稱： \_\_\_\_\_

支出明細總表

(計畫完成時填報)

新臺幣元

用途項目	預算金額 A	計畫實際執行累計金額			
		苗栗地檢署補助金額 D1	團體自籌 D2	其他機關或團體(名稱)補助 D3	小計 D=D1+D2+D3
合計					

填表

會計

主管

填表說明：

1. 請按計畫別，於計畫完成時，填列本支出明細總表。
2. 用途項目請按申請補助時檢附之經費概算初估表填列。
3. 如接受二個以上政府機關補助者，應列明各機關補助項目及金額。